

债券简称: 20 住宅 03

债券代码: 175157.SH

21 住宅 01

175850.SH

21 住宅 04

188182.SH

22 住宅 01

185648.SH

厦门住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重大资产重组的背景和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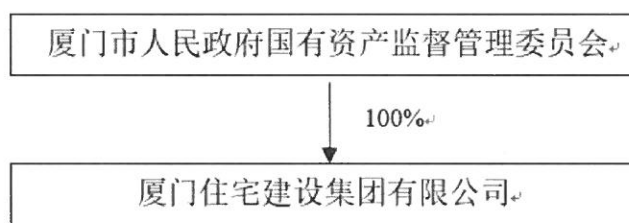
为贯彻落实国家、省有关新时代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的要求,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优化国有资本布局 and 结构,推进国有企业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厦门住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住宅集团”或“公司”)拟进行资产重组。

2022年3月1日,中共厦门市委办公厅下发《厦门市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实施方案》,实施方案中决定将厦门住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厦门安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居控股”),将厦门安居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划入厦门安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4月8日，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厦门市国资委”）下发《关于将厦门安居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划入厦门住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明确相关股权划转事宜，划转基准日为2021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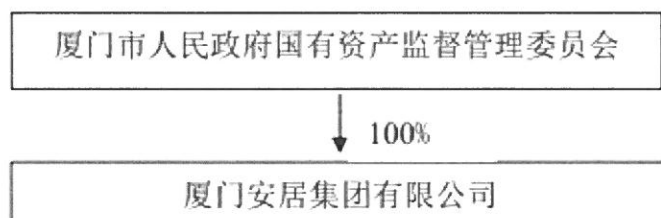
二、交易对方情况

本次交易的形式为无偿划转，原股份持有方为厦门市国资委。厦门市国资委持有100%住宅集团股权，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注：根据闽财企(2020)22号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划转部分国有资本有关事项的通知，将厦门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本公司国有股权（国家资本）的10%一次性划转给福建省财政厅持有，划转基准日为2019年12月31日。企业国有产权变更登记完成后，福建省财政厅按照《实施方案》等有关规定，以财务投资者身份享有划入国有股权的收益权等相关权益。此次划转不改变公司原国资管理体制。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10%股权划转尚未办理变更登记。

厦门市国资委持有安居集团100%股权，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三、交易标的情况

厦门市国资委将持有安居集团100%股权划转至住宅集团。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如下：

资产名称	交易方式	资产规模	交易各方	交易金额
厦门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控制权转移	-	厦门市国资委、 厦门住宅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	-

根据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审计报告为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安居集团资产总额 2,223,709 万元，负债总额 1,163,581 万元；所有者权益 1,060,128 万元。因安居集团资产总额超过厦门住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上年末资产总额的 50%，因此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安居集团 2013 年 6 月 13 日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9,222,531,471.27 元，法定代表人为钟兴弘，注册地址为厦门市思明区文塔路 211 号 6 楼，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经营；保障性安居工程的开发、投资、融资、建设；保障性安居工程的销售、出租、物业管理与服务；保障性安居工程商业配套项目投资、开发、建设、运营、销售；经出资人批准或授权的其他业务。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本次交易的形式为无偿划转，根据厦门市国资委的股权划转通知执行，不涉及交易合同、交易价格、支付方式、支付期限、交付或过户时间安排、合同的生效条件、生效时间、违约责任。

五、相关决策情况

针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已收到厦门市国资委印发的股权划转通知文件。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未完成相关工商变更。

六、拟更名情况

2022年3月1日，中国厦门市委办公厅下发《厦门市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实施方案》，实施方案中明确为推进国有企业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将厦门住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厦门安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居控股”），将厦门安居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划入厦门安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将持续跟进更名进展，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七、董事长拟变动情况

2022年2月28日，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陈飞铭等职务任免的通知》决定陈飞铭任厦门安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提名马洪斌任厦门安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因机构整合，待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杨贤平同志原任的厦门住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自然免除，保留市属一类国企正职领导身份；马洪斌同志原任的厦门住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自然免除。公司将持续跟进重组及更名进度，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八、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影响

安居集团作为专营保障性住房及公共租赁住房相关业务的国有企业，承担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任务，负责保障性住房运营管理，履行保障性商品房销售职责。安居集团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工程委托管理收入（保障房建设收入）、保障房销售收入、钢材销售收入、物业管理费收入、租金收入及运营管理费收入。

住宅集团主营业务涉及商品房建设、物业管理服务、保障房建设、市政工程建设、工程结算业务、其他业务包括文化产业项目投资与运作及海砂开采等方面。预计重组不会改变上述主营业务，重组后的安居控股定位为保障性和商品住宅投资、建设、运营等一体化城市综合服务商。主要布局在保障性与商品住房建设运营、配套商业运营、施工及园林景观、物业管理等 4 个板块。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安居集团将成为住宅集团（拟更名为厦门安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并表子公司，安居集团经营情况良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将对住宅集团（拟更名为厦门安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并报表的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现金流等财务指标产生积极影响。

上述事项对公司治理、生产经营、偿债能力和发行的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无重大不利影响。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厦门住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公告》之盖章页）

厦门住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1日

